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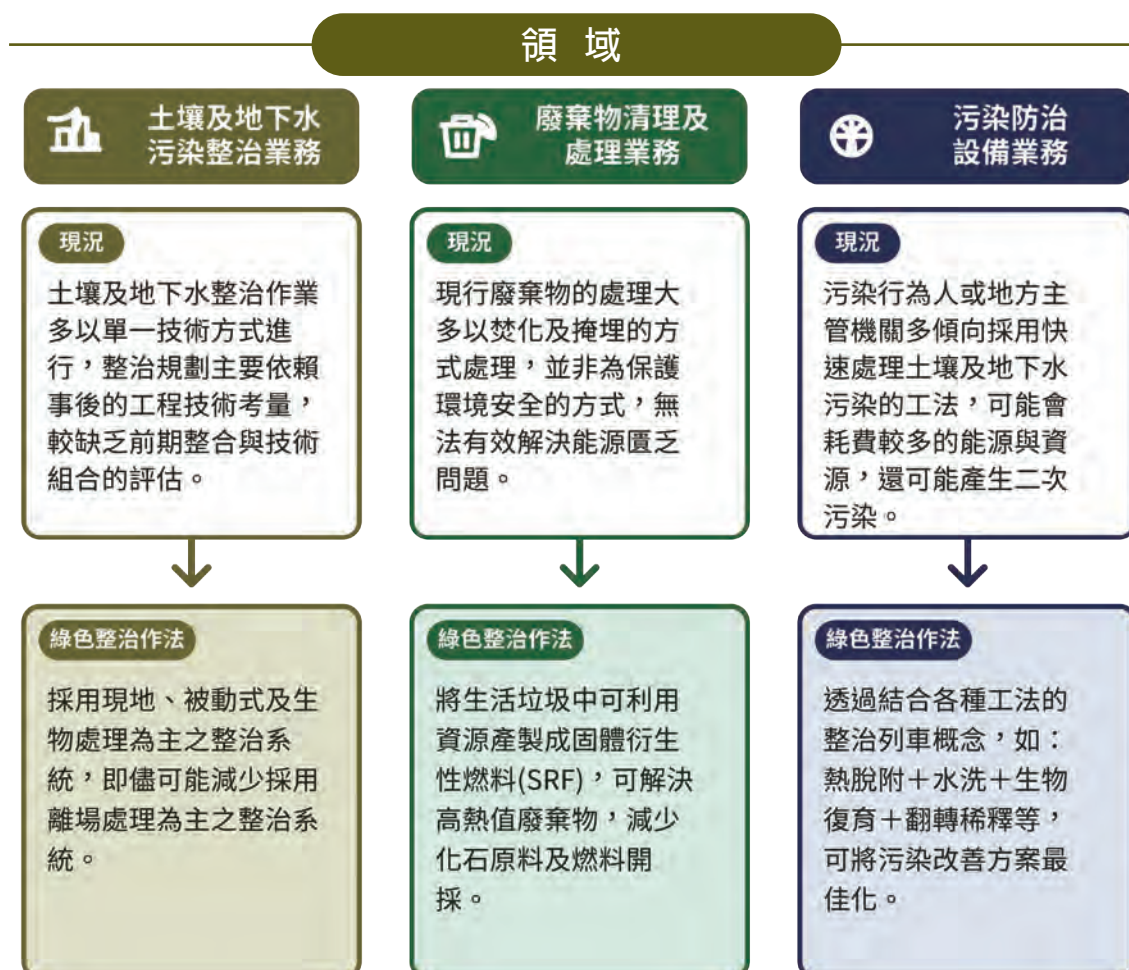
基本資訊

5.1 環境污染管理

5.1.1 環境污染管理

裕山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廢棄物清理及處理與污染防治設備中擁有關鍵綠色整治技術，憑藉著專業服務與經驗，攜手客戶一同減少環境衝擊，並兼顧經濟與社會面的效益，達到土地與地下水永續利用。

綠色整治技術





綠色技術作法與整治效益

技術名稱	作法與整治效益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	
01 抽出處理	透過抽取受污染的地下水並進行處理，可有效清除地下水中的污染物，並同時控制污染擴散。特別適用於無法大規模開挖或仍在運作中的場址，有助於穩定污染狀況、降低對周遭環境與社區的影響。
02 加強式現地生物復育	透過添加在碳源等營養物質，活化土壤與地下水中的原生微生物，使其分解污染物並將其轉化為無害物質。此方法僅需人工添加或植入營養源，對環境破壞性低，且操作成本相對較低。
03 氧化棒	藉由在污染邊界設置可更換的氧化棒，讓地下水流經時與氧化劑反應，分解污染物，有效抑制污染擴散。此方法具備環境破壞性低、維護簡易、成本相對低廉等優勢，尤其適用於無法進行大規模工程的場址。
04 界面活性劑沖排	透過現地設立注藥井與抽除井（或循環井系統），在井中加入不含壬基酚（環境賀爾蒙）、可生物分解之環保界面活性劑，提升污染物在地下水中的溶解度與移動性，再加以抽出處理。此技術具有高穩定性與生物相容性，可減少污染殘留與再吸附，對環境破壞性低。
05 現地化學氧化	在不移動受污染土壤或污染物之情況下，將氧化劑導入地表下，促使污染物礦化或反應成對環境較無害之物質。其中，氧化劑之選擇可依污染物及灌注之目的調整，灌注之劑量與頻率會參考場址之污染物特性與濃度、土壤條件、地下水流速進行計算，並搭配實廠灌注後監測數據進行彈性調整。
06 重金屬現地安定化	透過調整土壤的酸鹼值與化學性質，使重金屬固定於土壤中、不再溶出至地下水，進而降低其毒性與擴散風險。此技術比傳統抽出處理更有效，有助於降低污染改善期程。
07 水洗技術	主要用於處理含油品污染土壤及重金屬污染土壤，可以有效分離污染物並回收乾淨土壤，用於現地回填再利用，減少廢棄物產生。同時，清洗所需的水經處理後可循環使用，整體過程環境衝擊小，具高度資源再利用效益。
08 熱脫附技術	此技術透過設備加熱技術，將污染土中有機污染物分離並揮發。因應各種需求、不同類型之污染物皆具備高效的去除能力；相較於傳統的處理技術，熱脫附能夠在短時間內持續大量處理多餘污染土壤。

資源循環再利用

技術名稱	作法與整治效益
 機械生物處理 MBT	透過改良式機械生物處理系統，將生活垃圾（紙類、塑膠、廚餘）予以分類、乾化處理，並轉化為 SRF。可有效減少垃圾掩埋與焚燒量，進而降低垃圾處理成本，兼顧廢棄物減量與再生能源推動之雙重效益。



優質永續環境工程績效

裕山以專業的污染整治與資源再生技術，持續實踐對環境保護與循環經濟的承諾。2025年公司成功推動多項具指標性的永續工程專案，展現卓越的環境改善成效，裕山將持續以創新技術，積極投入更多污染整治與循環資源利用工程，為推動台灣永續發展與全球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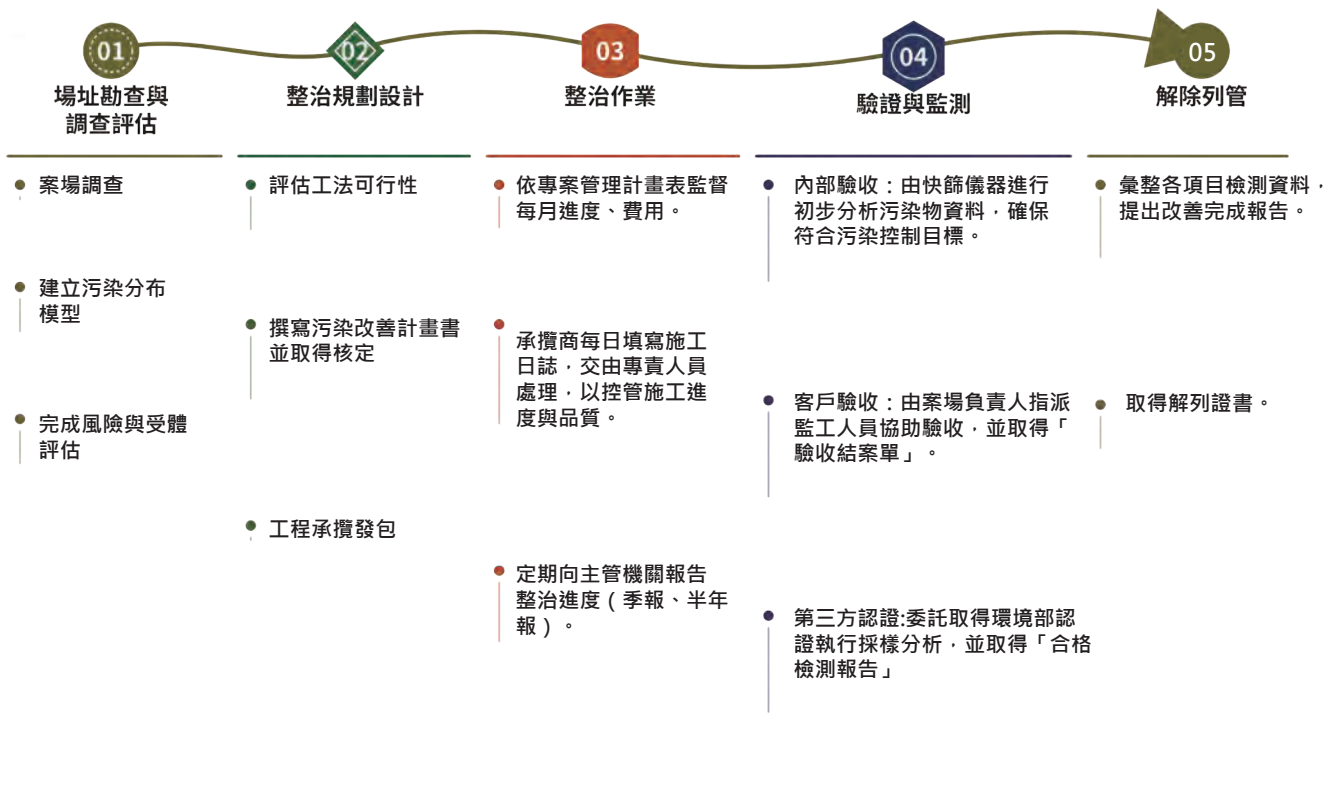
專案品質管理

裕山將客戶溝通視為日常工作項目之一，藉此即時掌握客戶需求變化，及早調整資源配置與工程作業，快速回應不滿意情況，有效提升專案品質，確保成果符合客戶期待。公司將持續強化客戶意見回饋機制，逐步朝向制度化管理，提升整體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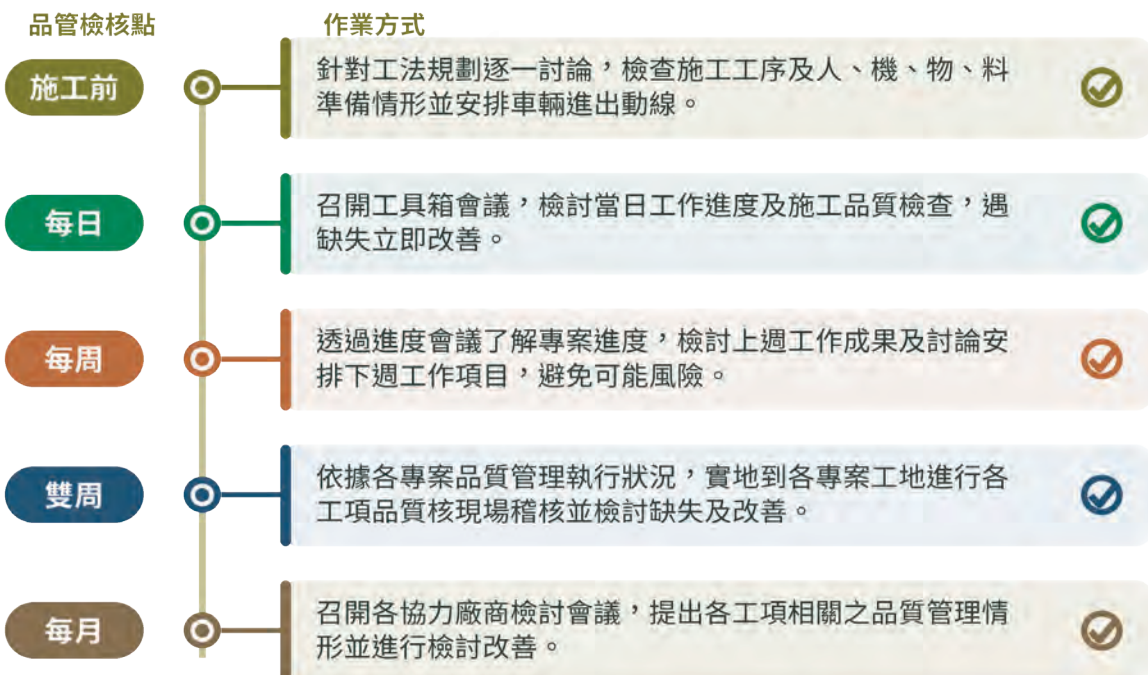
我們的目標是協助客戶取得污染場址之「解列證書」，在每個整治階段中，訂有明確的管理機制與品管檢核點，並依據各項契約所訂定之里程碑規範辦理，確保如期完成各階段工作項目，以妥善掌握所承接整治專案之執行狀況。

為提升施工品質與工程可控性，現場監督人員須具備相關品管及乙級勞工安全衛生證照，負責監督承攬商之施工作業，並要求定期執行設備維修與保養，降低施工風險，提升整體整治成效。

整治監督與控管



品管檢核



污染控制目標



未通過驗證改正流程



5.2 能源治理

5.2.1 能源消耗

2025年度裕山能源總消耗量為2,238.273十億焦耳(GJ)，能源密集度為1.809(GJ/每百萬元營收)；本公司能源消耗以電力為大宗，約占總能耗66%，其餘能源占比為化石燃料34%，故於後續節能規劃上，將以降低電力與天然氣使用量為主要目標。

2025年本公司能源密集度較2023年增加，主要因為土壤及地下水整治工程、熱脫附處理及廢棄物資源化等專案執行量增加，相關設備運轉時數及用電需求提升，致能源消耗總量成長。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推動設備節能改善、製程優化及能源管理措施，預計2028年單位營收能源密集度較2025年下降3%，2030年下降8%，持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降低營運環境衝擊。

▼ 裕山能源消耗分析表

能耗項目						
外購再生能源		能源消耗量 ^註			能源消耗百分比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① 固體再生燃料	-	-	0.000	-	-	0
② 生質燃料	-	-	0.000	-	-	0
③ 外購電力	-	-	0.000	-	-	0
④ 其他	-	-	0.000	-	-	0
外購非再生能源		能源消耗量 ^註			能源消耗百分比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⑤ 化石燃料	-	704.720	755.234	-	39	34
⑥ 外購電力	-	1,095.082	1,483.039	-	61	66
⑦ 外購熱能	-	-	0.000	-	-	0
⑧ 其他	-	-	0.000	-	-	0

註1

熱值採用經濟部能源署網站公告之最新能源產品單位熱值表 (電力 1 kWh=860 kcal、汽油 1L = 7,520kcal、柴油 1L=8,629kcal、天然氣 1m³ =5,925kca) ，將能源使用量乘上單位熱值並換算為十億焦耳 (GJ) ，計算出能源消耗量。

註2

因本公司營業性質選用百萬營收為密集度分母。

註3

2023年末執行統計，故無法比較。

再生能源總消耗量

2023 年	-
2024 年	-
2025 年	0.000
能源消耗百分比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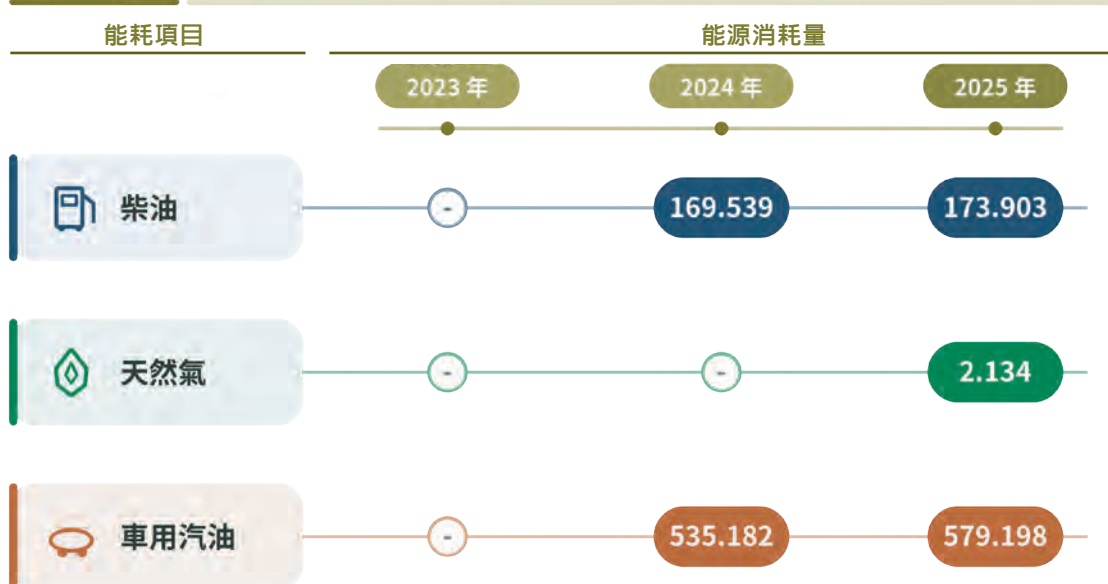
非再生能源總消耗量

2023 年	-
2024 年	1,799.80
2025 年	2,238.273
能源消耗百分比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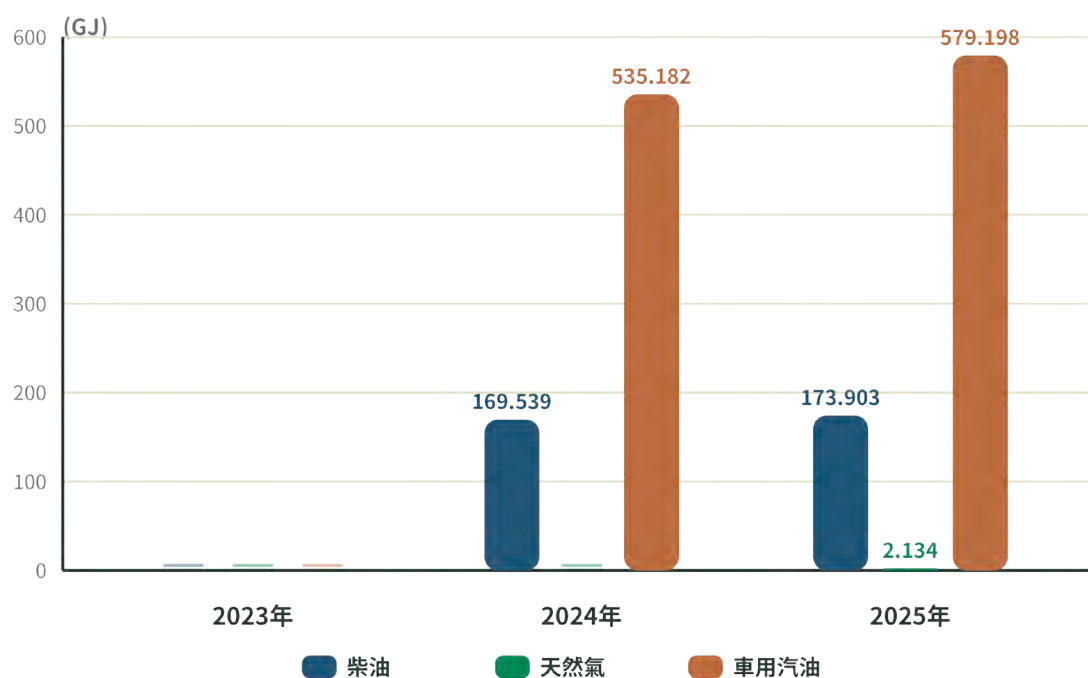
註4

本公司未涉及製冷耗用、蒸汽耗用，亦無出售電力、供熱、製冷或蒸汽等情形。

▼化石燃料燃料細項分析（單位：十億焦耳 GJ）



化石燃料能源消耗量



5.2.2 節能措施

裕山以2025年為基準年，本公司透過設備節能改善、製程優化及能源管理措施進行於節能規劃設計將耗能設備的效能標準納入做為日後變更的優先選擇，目標2028年單位營收能源密集度較2025年下降3%，2030年下降8%，本公司於2025透過以下措施共節能0.7115 GJ以及減少0.0921 tCO₂e排放

汰舊換新

除照明設備汰換外，本公司依據環保守則持續推動各項節約能源措施。

在照明管理方面，落實人少使用區域僅開啟必要照明，並於離座或長時間未使用時關閉或減少照明。

在空調管理方面，設定室內溫度不得低於28度，並搭配電風扇使用，以降低能源消耗，且於長時間無人時關閉冷氣設備。

在設備管理方面，落實下班關閉照明、電腦、影印機及空調等電源，並優先採用節能標章設備；同時導入資訊設備節能機制（如自動待機及關機），降低非營運時段用電。

此外，本公司建立員工節能行為準則及用電巡檢機制，並透過用電數據定期檢視能源使用狀況。在外勤作業方面，推動共乘及視訊會議，以降低交通能源使用，並逐步汰換高耗能設備為節能機種，以提升整體能源使用效率。

▼裕山節能分析表

節能措施	計算(鑑別)模式	節能量 (GJ)/(tCO ₂ e)
 汰舊換新	採用設備規格計算 42W-LED*40 組--->40W-LED*40 組	節能量 (GJ) 0.7115
能源類別 電力	節能量 197.6000 度(kWh)	節能量 (tCO ₂ e) 0.0921
合計	0.7115 GJ	0.0921 tCO ₂ e

註1 本年度節能量化範疇以「照明設備汰舊換新」為主；其餘空調管理、源頭減紙及廢棄物減量等措施，本期著重於制度建立與行為宣導，後續年度將逐步研擬納入量化統計。



5.3 排放監控

5.3.1 溫室氣體盤查

裕山依循ISO 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採用營運控制法設定組織邊界，並依發生頻率、影響程度、量化方法及風險程度等衡量排放源的重大性，作為類別3至類別6是否納入盤查的標準，並委由外部第三方執行查證。本公司自2025年起，每年執行溫室氣體盤查，故以此為基準年，定期評估與管控組織溫室氣體排放量。

本年度組織邊界包含總公司、仁武維運廠、屏東實驗室及屏東農科等，報告邊界包含類別1（固定燃燒源、移動燃燒源、逸散排放源、製程排放源等）、類別2（外購燃料及能源）、類別4（產品購買與使用等），鑑別報告邊界內主要可能產生溫室氣體排放的發生源，溫室氣體種類包括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₆)及三氟化氮(NF₃)共7種溫室氣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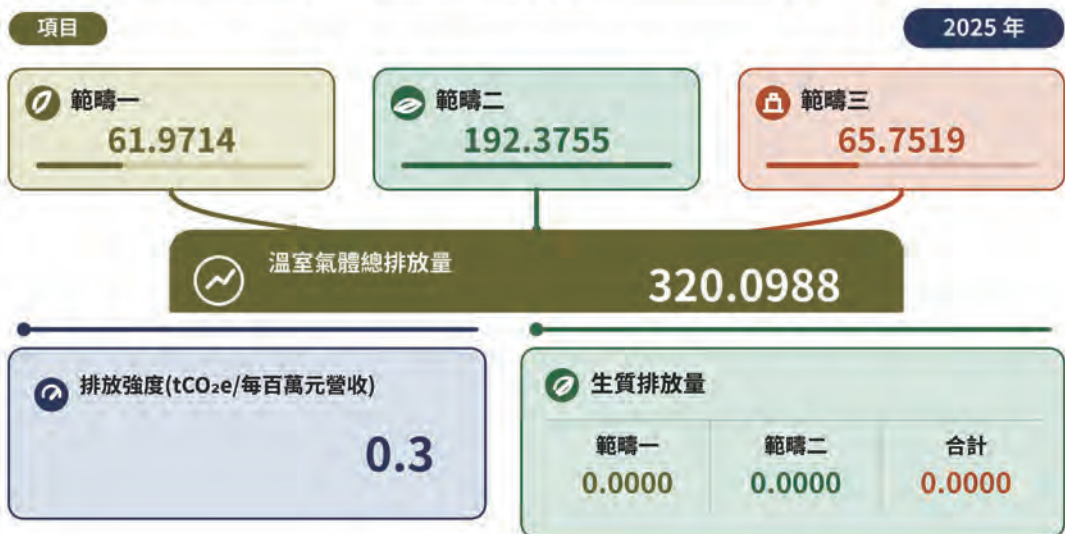
我們採用排放係數法計算，將活動數據乘上排放係數與全球暖化潛勢（GWP值），換算成二氧化碳當量（CO₂e），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為單位。排放係數來源為行政院環境部最新公告之「溫室氣體排放係數」，GWP採用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之數值。

2025年裕山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320.098 tCO₂e，範疇一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61.971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範疇一的排放主要來自於公司控制的設施與設備，包括公司營運車輛燃料使用、冷媒逸散、天然氣使用及少量製程排放。具體來說，約89.2%來自車輛運輸等移動燃燒排放，約10.5%來自空調及冷凍設備冷媒逸散排放，約0.3%。

公司持續投資於技術和流程改善，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在2030年降低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0.05%。以總營收(百萬元)為強度換算單位，排放強度為0.3 tCO₂e/每百萬元營業收入。

本年度為首次辦理溫室氣體盤查，屬基準年建立階段，無前期排放量資料可供比較，故本年度盤查結果作為未來年度追蹤及排放管理之基準。

▼溫室氣體排放量分析表（單位：tCO₂e）



- 註1** 本年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的據點包含屏東實驗室、屏東農科、仁武辦公室、總公司，盤查範疇皆為範疇一至三。
- 註2** 盤查標準依循ISO 14064-1:2018，並採用營運控制法設定組織邊界。
- 註3** 溫室氣體種類包括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₆)及三氟化氮(NF₃)共7種溫室氣體。
- 註4** 活動數據來源包含工程計算及其他佐證文件。

依循ISO 14064-1:2018盤查標準之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量分析表（單位：tCO₂e）

項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① 類別 3：運輸間接排放	-	-	0.0000
② 類別 4：組織使用產品間接排放	-	-	65.7519
③ 類別 5：使用組織產品間接排放	-	-	0.0000
④ 類別 6：其他來源	-	-	0.0000
合計	-	-	65.7519

註：採 ISO 14064-1:2018 標準盤查的據點為屏東實驗室、屏東農科、仁武辦公室、總公司

2025年為本公司首次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並作為未來溫室氣體管理之基準年。經盤查結果顯示，範疇一排放主要來自工程機具、柴油發電設備及公務車輛等燃料使用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由於本公司尚未建立歷史盤查數據，因此暫無法與過往年度進行趨勢比較。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精進溫室氣體管理機制，定期追蹤範疇一排放量變化情形，並逐步推動節能減碳措施，包括提升設備能源使用效率、優先採用低碳整理工法、強化車輛與設備維護管理，以及評估低碳或電動設備導入可行性，以持續降低營運活動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

在短中期（3年內）規劃方面，本公司將以「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制度建置與數據管理」、「建立範疇一排放基準年資料」及「推動設備節能與燃料使用管理」為主要目標，逐步完善溫室氣體管理機制，並作為未來推動減碳目標及淨零轉型之重要基礎。

▼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量分析



註1 碳排放法規旨在直接限制或減少排放，例如限額與交易計劃、碳稅/碳費系統和其他排放控制和許可機制，如：歐盟排放交易計劃(EU ETS)、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美國清潔競爭法案(CCA)、臺灣氣候變遷因應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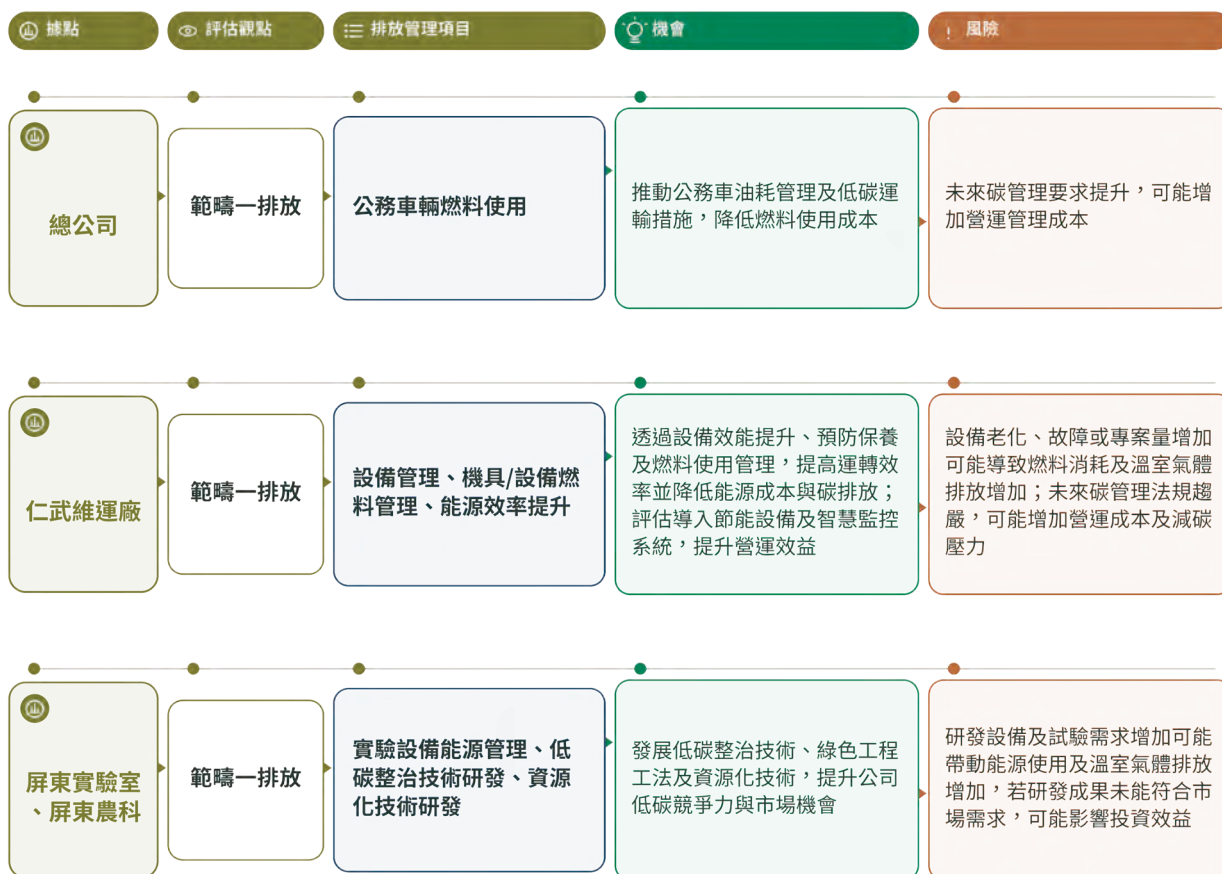
註2 本公司為上市櫃公司，依主管機關規定須揭露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故2025年度範疇一排放量全數納入應揭露範圍，受排放報告規範之排放量占比為100%。

註3 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採用排放係數法、質量平衡法、直接監測等方法進行排放量計算。



本公司依據營運特性、排放來源、管理可控性及潛在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認定範疇一排放為現階段較具直接管理效益之排放來源，故以範疇一排放管理作為目前溫室氣體管理重點，並透過排放管理項目、機會、風險、影響及因應策略等面向進行分析與管理，以支持公司永續發展目標。

▼ 排放管理與業務策略評估



註1 排放管理項目係參考公司主要營運活動及排放來源進行評估，包含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設備與機具燃料管理、能源效率提升及實驗設備能源管理等項目。

註2 範疇一排放管理係指公司可直接控制之溫室氣體排放管理重點，作為現階段排放管理之主要範疇；生命週期排放管理則屬較長期之管理方向，將視公司營運發展及資料蒐集成熟度逐步推動。



本公司於2025年完成首次溫室氣體盤查，建立範疇一排放基準年資料，並完成總公司、仁武維運廠、屏東實驗室及屏東農科研發中心等據點之排放源盤點。範疇一排放主要來自工程機具、柴油設備、公務車輛及備用發電設備所使用之燃料。我們將根據各地區的政策與規範，調整具體的實施計劃，相關減排策略與目標說明如下表。

本公司短期將以建立溫室氣體盤查制度、排放數據管理及範疇一排放基準年資料為主要目標；中期持續推動設備效能提升、燃料使用管理及低碳整治工法應用；長期則規劃導入高效率設備、低碳能源及創新環境技術，逐步降低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 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範疇一管理策略及目標說明

據點	管理策略	目標註1	短期	中期	長期	2025 年度成果 達成率	行動計畫
總公司 管理策略 公務車輛燃料管理 與節能管理 起始年 2025 基準年註2 2025	建立燃料使用管理制度及排放基線	透過車輛保養管理、節能駕駛宣導及路線優化等措施，提升公務車輛能源使用效率3%	評估低碳或新能源車輛導入	已完成 盤查基準年建立	車輛保養管理、 油耗監測		
仁武維運廠 管理策略 設備管理、機具燃料 管理及能源效率提升 起始年 2025 基準年註2 2025	完成高耗能設備盤點及節能改善計畫	單位作業排放強度較基準年下降3%	設備汰換與低碳轉型 導入高效率及電氣化設備，持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已完成 排放源盤點	設備預防保養、 能源效率提升		
屏東實驗室 管理策略 實驗設備節能管理 與能源監控 起始年 2025 基準年註2 2025	建立設備能源管理機制	提升實驗設備能源使用效率3%	推動低碳實驗室管理	已建立 能源管理資料	定期檢視設備 使用效率		
屏東農科研發中心 管理策略 低碳整治技術與 綠色研發 起始年 2025 基準年註2 2025	建立研發設備能源管理制度	推動低碳整治工法研發與應用	開發低碳及循環經濟創新技術	已建立 排放基礎資料	生物整治、現地 整治及資源化 技術研發		

註1 短中長期定義為：短期：2026-2027年、中期：2028-2030年、長期：2031-2035年

註2 若未來排放報告標準或排放基準年發生重大變更，我們將重新評估並適當調整基準年的數據與減排目標，以確保其準確性與相關性。



5.3.2 溫室氣體減量

裕山於2025年開始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並以此為基準年，目標於2030年將排放強度較基準年降低5%，我們採取以下的行動措施，並定期追蹤成果績效：

1

設備能源效率提升：

執行高耗能設備盤點，推動設備預防保養及節能改善措施，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2

低碳整治工法導入：

優先評估生物整治、現地整治等低碳整治工法，降低整治作業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

3

燃料使用管理：

建立工程機具、公務車輛及設備燃料使用管理機制，持續追蹤使用效率並推動改善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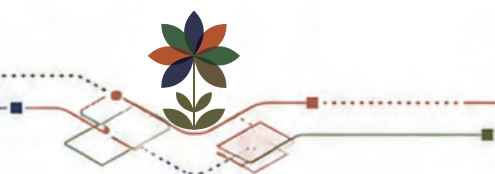
4

低碳設備評估：

評估高效率設備、電氣化設備及低碳能源導入可行性，逐步降低直接排放來源。

本公司於2025年首次完成溫室氣體盤查，目前以建立溫室氣體排放基準年及排放管理機制為主要工作。排放量計算係依循ISO 14064-1:2016版本相關規範進行盤查作業，並採用活動數據乘以排放係數之方式進行估算。

現階段因各項減量措施尚處於規劃及推動階段，尚未累積完整年度減量績效數據，故暫未量化實際減量成果。未來將於完成年度排放量追蹤後，採用排放量差異分析方式評估減量效益。



5.4 水源管控

5.4.1 取水排水耗水

裕山各營運據點依所在地條件及業務需求，採用不同水源管理方式。高雄地區（總公司及仁武維運廠）用水主要取自台灣自來水公司，供辦公及廠區日常營運使用。屏東地區則依使用需求採用地下水及海水，其中屏東實驗室以實驗儀器設備清洗及研發作業用水為主；屏東農科園區除使用自來水及地下水外，部分試驗及研發作業亦使用海水，以配合相關研發需求。

各據點於營運及研發過程所產生之廢（污）水，均依所在地園區或主管機關規範妥善處理。其中屏東實驗室及屏東農科園區所產生之廢（污）水均納入園區污水處理系統處理後排放，以確保排放水質符合相關法規及園區管理標準，落實污染防治及水資源管理責任。

雖本公司非屬用水大戶，仍透過世界資源研究所（World Resources Institute, WRI）之 Aqueduct 水風險評估工具，定期檢視各營運據點所在區域之水資源壓力及潛在水風險。評估結果顯示，各營運據點取水來源均位於中低度水風險區域，未面臨重大水資源壓力風險。

2025年裕山總取水量為21.668千立方公尺，其中淡水取水量為21.667千立方公尺，海水取水量為0.002千立方公尺。全年總排水量為21.449千立方公尺，總耗水量為0.219千立方公尺。各營運據點取水來源以第三方供水系統（自來水）為主，並依實際營運及研發需求使用地下水及海水。

▼取水量（單位：千立方公尺(百萬公升)）

取水來源類別	水質指標	取水量					
		2023		2024		2025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壓力地區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壓力地區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壓力地區
地表水	淡水	-	-	0.000	0.000	0.000	0.000
	其他的水	-	-	0.000	0.000	0.000	0.000
地下水	淡水	-	-	0.000	0.142	0.034	0.000
	其他的水	-	-	0.000	0.000	0.000	0.000
海水	淡水	-	-	0.000	0.000	0.000	0.000
	其他的水	-	-	0.000	0.000	0.002	0.000

(續)

▼取水量 (單位：千立方公尺(百萬公升))

取水來源類別	水質指標	取水量					
		2023		2024		2025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壓力地區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壓力地區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壓力地區
產出水	淡水	-	-	0.000	0.000	0.000	0.000
	其他的水	-	-	0.000	0.000	0.000	0.000
第三方的水	淡水	-	-	0.000	0.208	21.633	0.000
	其他的水	-	-	0.000	0.000	0.000	0.000
總取水量		-	-	0.000	0.35	21.668	0.000

註1 2023年無統計資料；2024年總公司及研發中心之水費包還含在租金中，無個別統計量。仁武維運廠部份數據因無單據，依其它月份平均值做統計。屏東農科自2024年7月起進駐，故僅統計7-12月用水量。

▼排水量 (單位：千立方公尺(百萬公升))

排水終點類別	水質指標	2023		2024		2025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壓力地區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壓力地區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壓力地區
地表水	淡水	-	-	-	-	21.331	0.000
	其他的水	-	-	-	-	0.000	0.000
地下水	淡水	-	-	-	-	0.000	0.000
	其他的水	-	-	-	-	0.000	0.000
海水	淡水	-	-	-	-	0.000	0.000
	其他的水	-	-	-	-	0.000	0.000
第三方的水	淡水	-	-	-	-	0.118	0.000
	其他的水	-	-	-	-	0.000	0.000
總排水量		-	-	-	-	21.449	0.000

註1 2023年及2024年無統計相關數據。

▼耗水量（單位：千立方公尺(百萬公升)）

項目	2023		2024		2025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 壓力地區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 壓力地區	所有地區	縣水資源 壓力地區
💧 總取水量	-	-	0.350	0.000	21.668	0.000
💧 總排水量	-	-	-	-	21.449	0.000
💧 總耗水量	-	-	-	-	0.219	0.000

註1 因2024年未統計排水量，故無法揭露總排水量及總耗水量資訊。

5.5 廢棄物監管

5.5.1 廢棄物衝擊評估

本公司參考國內外環境衝擊報告，以生命週期各階段(原物料開採、生產製造、銷售配送、產品使用及廢棄處置階段)為考量，鑑別組織內部與價值鏈上下游因營運活動所產生的廢棄物，並評估廢棄物可能對環境及社會的衝擊，據以繪製出本公司的價值鏈與廢棄物衝擊脈絡圖。

本公司產生的廢棄物包含：有害及非有害事業廢棄物，以生活垃圾、可回收垃圾、有害化學廢液或廢溶劑等為大宗，我們因應各類廢棄物的潛在衝擊制定相對應的管理措施，由廢棄物管理單位定期監督及評估施行成效，減緩或避免對組織內部或外在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

▼ 裕山價值鏈與潛在衝擊脈絡圖



潛在衝擊

- 一般廢棄物若未妥善分類，可能造成資源回收率下降。
- 焚化或掩埋處理可能產生溫室氣體排放。
- 委由大樓統一處理，對最終去化方式掌握度有限。

潛在衝擊

- 一般廢棄物若未妥善分類，可能造成資源回收率下降。
- 焚化或掩埋處理可能產生溫室氣體排放。

潛在衝擊

- 一般廢棄物若未妥善分類，可能造成資源回收率下降。
- 焚化或掩埋處理可能產生溫室氣體排放。

潛在衝擊

- 洩漏造成土壤或水體污染
- 人員接觸造成健康風險
- 可燃性溶劑引發火災或爆炸
- 化學品混合產生危害反應
- 委外處理不當之環境與合規風險

5.5.2 廢棄物管理政策

本公司設置權責單位負責管控、處置及申報公司營運產生之事業廢棄物，廢棄物處置方式皆依當地規範執行。

+ 裕山廢棄物管理權責單位：

	廢棄物分類：	管理部及產出單位		廢棄物處理-自行處理：	無
	廢棄物儲存：	管理部		廢棄物處理-委外處理：	產出單位依法規操作或委託承租大樓、園區處理
	廢棄物數據蒐集：	管理部及產出單位			
	廢棄物申報：	產出單位依法規操作			

本公司透過處理單據紀錄廢棄物種類、數量及追蹤廢棄物流向，以實際測量及推估彙整年度廢棄物產生量。本公司廢棄物處理作業依相關環保法令辦理，各據點產生之廢棄物由承租大樓或園區管理單位統一委託合法合格之清除處理業者進行清運及處置。本公司配合辦理廢棄物分類及減量措施，並遵循相關管理規定，以確保廢棄物妥善處理。

裕山廢棄物管理策略及目標(詳見1.4.2章節「重大議題管理策略」)

本公司以「**源頭減量、分類回收、資源再利用、智慧管理及法規遵循**」為廢棄物管理五大主軸，透過建立廢棄物盤查制度、強化分類回收與流向管理、推動資源循環利用及導入智慧化管理工具，持續提升廢棄物管理績效，降低資源耗用、環境衝擊及案場碳足跡。

在源頭管理方面，本公司透過綠色供應鏈管理及製程優化，致力減少廢棄物產生量；於分類管理方面，持續強化廢棄物分類與流向管理機制，以掌握各類廢棄物產出情形及處理流向。未來將持續評估資源循環利用之可行性，並關注廢棄物資源化及固體再生燃料（SRF）等相關技術與應用發展，作為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及循環經濟推動之參考依據。

此外，本公司持續蒐集與分析廢棄物管理數據，並規劃發展廢棄物智能管理平台，以提升管理效率與資訊透明度。同時透過法規遵循管理、異常通報及改善追蹤機制，監控廢棄物進出場流向，確保申報、清除及最終處理作業符合相關法令規範，並定期檢視主管機關稽查結果及改善情形，持續降低環境風險，朝向資源循環與永續經營目標邁進。



5.5.3 廢棄物清運處置

本公司2025年產生之廢棄物總量為260.512公噸，其中有害事業廢棄物為0.000公噸，佔0.0%；260.512公噸為非有害事業廢棄物，佔100.0%。

▼ 事業廢棄物產生、處置中移轉及直接處置總表（各據點合計，單位：公噸）

年度	項目註	產生量	處置移轉量	直接處置量	貯存量
2025 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	0.000	0.000	0.000	0.000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260.512	0.000	260.512	0.000
	總量	260.512	0.000	260.512	0.000
2024 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	-	-	-	-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	-	-	-
	總量	-	-	-	-
2023 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	-	-	-	-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	-	-	-
	總量	-	-	-	-

註1 有害及非有害之分類方式係依照各據點當地法規而定。

註2 2023~2024年無統計相關數據。



● 事業廢棄物處置移轉（回收）之方式

本公司持續依循相關環保法規進行廢棄物管理，2025年度未產生需進行回收處理之有害事業廢棄物及非有害事業廢棄物，因此無再使用準備、再生利用或其他回收作業之處置移轉情形。

本公司未有廢棄物透過再使用準備、再生利用或其他回收作業進行處置移轉之情形，相關數據維持穩定。

● 事業廢棄物直接處置之方式

除可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外，本公司產生之非有害事業廢棄物主要採焚化方式進行最終處置，並委託具合法資格之第三方清運及處理機構辦理。其中部分廢棄物採焚化處理（含能源回收），透過焚化過程之熱能回收進行能源再利用；其餘廢棄物則採焚化處理（不含能源回收）方式進行處置。2025年度未產生有害事業廢棄物直接處置需求。

本公司2025直接處置的廢棄物量共260.512公噸，皆為委外第三方處置，無廠內自行處理情形。其中，焚化處理（含能源回收）48.512公噸，占直接處置總量18.6%；焚化處理（不含能源回收）212.000公噸，占直接處置總量81.4%。

▼ 按處置作業直接處置的廢棄物（各據點合計，單位：公噸）

項目	直接處置 方式	2023			2024			2025		
		現場	離場	小計	現場	離場	小計	現場	離場	小計
☑ 有害事業廢棄物										
有害 事業 廢棄物	焚化處理 (含能源回收)	-	-	-	-	-	-	0.000	0.000	0.000
	焚化處理 (不含能源回收)	-	-	-	-	-	-	0.000	0.000	0.000
	掩埋處理	-	-	-	-	-	-	0.000	0.000	0.000
	其他直接 處理	-	-	-	-	-	-	0.000	0.000	0.000
	總量	-	-	-	-	-	-	0.000	0.000	0.000
☑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非有害 事業 廢棄物	焚化處理 (含能源回收)	-	-	-	-	-	-	0.000	48.512	48.512
	焚化處理 (不含能源回收)	-	-	-	-	-	-	0.000	212.000	212.000
	掩埋處理	-	-	-	-	-	-	0.000	0.000	0.000
	其他直接 處理	-	-	-	-	-	-	0.000	0.000	0.000
	總量	-	-	-	-	-	-	0.000	260.512	260.512

註1 現場指本公司於廠(場)內自行處理之廢棄物，離場則為委託外部第三方公司清運及處理。

註2 2023~2024年無統計相關數據。

註3 仁武辦公室因無法得知焚化過程是否具備能源回收，故在報告書中先以不含能源回收方式計算。